

证券代码：838364

证券简称：点景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福建点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账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2024年4月29日，福建点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账款的议案》，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核销坏账的情况和原因：

为了更加真实、准确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相关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，经对公司的应收账款及应付账款、其他应收款进行梳理，与业务部门核实客户现状，拟对回收无望的应收账款、其他应收款长期挂账五年以上的进行核销处理，共核销金额：20,564,506.57元。其中公司核销应收账款18,483,927.09元，其他应收账款2,080,579.48元，上述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账款均已全额计提坏账。

二、本次核销应收账款、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账款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已实质产生坏账，前期合并报表已计提减值并做合并抵销处理，本次披露数据不会影响以前年度损益数据，仅对公司本期报表数据产生影响。本次核销符合事实，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要求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账款不涉及公司关联交易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账款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无需提请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账款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无需提请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本次核销符合事实，能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会计政策、制度等规定的要求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本次核销不涉及公司关联交易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核销议案的决议程序合法、依据充分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董事会同意本次的坏账核销。

五、监事会意见

本次核销符合事实，能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会计政策、制度等规定的要求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本次核销不涉及公司关联交易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的核销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点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福建点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点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9日